



銀行業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華僑銀行
香港分行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主要財務資料披露聲明書

截至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財政期間

- 本聲明書展列於本行下列分行的銀行大堂，地址如下：

香港皇后大道中九號九樓

- 聲明書副本乙份，已存放在香港金融管理局公眾登記處及華僑銀行網站
<https://www.ocbc.com/group/investors/investor-information#otherdisclosures>，供公眾查閱。
- 此中文譯本倘與英文原文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原文為準。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截至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之主要財務資料披露聲明書

甲部—香港分行資料

I. 損益賬資料

		截至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截至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i)	利息收入	2,427,814	3,106,395
(ii)	利息支出	(1,954,438)	(2,614,285)
(iii)	其他營運收入		
	外匯買賣交易的收益減虧損	71,889	188,673
	其他買賣交易的收益減虧損	(17,683)	(19,083)
	來自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的收益減虧損	11,995	40,727
	服務費及佣金		
	收入	104,911	95,519
	支出	(4,961)	(3,127)
	其他	83,691	65,337
(iv)	營運支出		
	員工成本	(29,523)	(43,281)
	房產租金支出	(1,076)	(144)
	其他	(241,612)	(306,184)
(v)	來自物業、工業裝置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處置的收益減虧損	-	-
(vi)	為已減值資產作出之減值損失及準備	(357,502)	(437,696)
(vii)	除稅前盈利	93,505	72,851
(viii)	稅項抵免 / (支出)	(31,807)	(40,416)
(ix)	除稅後盈利	61,698	32,435

II. 資產負債表資料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i) 現金及短期資金 (不包括存放於海外辦事處的金額)	8,179,858	626,349
(ii) 在銀行於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的存款 (不包括存放於海外辦事處的金額)	215,770	-
(iii) 存放外匯基金金額	1,934,078	163,942
(iv) 存放海外辦事處金額	12,426,576	6,353,520
(v) 貿易票據	591,704	361,176
(vi) 持有的存款證	31,974,875	27,603,105
(vii) 投資性證券	28,347,426	19,349,093
(viii) 可供交易證券	7,965,440	4,287,914
(ix) 貸款及其他賬目		
- 客戶貸款	63,086,802	65,333,114
- 在銀行超過 12 個月到期的存款	-	-
- 應計利息及其他賬項	7,592,434	5,333,352
(x) 已減值資產之減值準備		
- 綜合減值準備	(1,141,641)	(1,315,213)
- 個別減值準備	(1,567,860)	(1,048,700)
(xi) 衍生工具應收款	18,904,366	14,948,410
(xii) 附屬公司投資	34,518	34,518
(xiii) 其他投資	630	630
(xiv) 物業、工業裝置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	-
總資產	178,544,976	142,031,210
負債		
(i) 銀行存款及結餘 (不包括結欠海外辦事處的金額)	23,925,346	8,357,198
(ii) 外匯基金結欠	-	-
(iii) 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169,077	149,411
儲蓄存款	5,338,469	10,554,838
定期、即期及短期通知存款	57,063,240	54,161,583
(iv) 結欠海外辦事處金額	43,572,822	33,074,084
(v) 已發行存款證	13,665,613	11,673,206
(vi) 其他負債	14,774,134	6,096,894
(vii) 準備金	7,217	14,510
(viii) 衍生工具應付款	19,251,451	16,811,212
(ix) 儲備	777,607	1,138,274
總負債	178,544,976	142,031,210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1. 客戶貸款總額

	抵押品價值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總額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抵押品價值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總額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按行業類別細分：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物業發展	2,338,109	12,360,063	2,690,284	15,124,544
物業投資	4,834,456	10,856,090	5,014,483	10,230,928
金融企業	-	1,808,384	-	1,967,615
股票經紀	-	-	-	-
批發及零售業	-	950,000	-	-
製造業	-	-	-	-
運輸及運輸設備	-	-	-	-
康樂活動	-	-	-	-
資訊科技	-	900,000	-	1,200,000
其他	1,705,500	9,764,457	1,713,000	8,223,988
	8,878,065	36,638,994	9,417,767	36,747,075
個人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	-	-	-
其他	-	-	-	-
	-	-	-	-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8,878,065	36,638,994	9,417,767	36,747,075
貿易融資	-	134,774	-	106,502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745,185	26,313,034	737,863	28,479,537
客戶貸款總額	9,623,250	63,086,802	10,155,630	65,333,114

	客戶貸款總額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總額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按國家分類：		
香港	30,003,462	29,933,008
中國	31,730,165	32,717,826
其他	1,353,175	2,682,280
客戶貸款總額	63,086,802	65,333,114

以上客戶貸款之地區分析，乃是按客戶所在地作出地域分類，並已計及風險轉移。一般而言，倘貸款由並非客戶所在地之另一國家內之某一方擔保，風險轉移便會產生。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續)

2. 銀行貸款總額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

-

3. 國際債權

以下各地域或國家的債權其構成不少於 10% 所有國際債權，並已計及風險轉移。

非銀行私營機構

百萬港元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營機構	其他	總額
<u>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u>						
已發展經濟體	25,273	8,338	7,635	2,255	-	43,501
離岸中心	22,019	469	3,303	20,434	-	46,225
其中 - 香港	6,797	246	3,205	20,059	-	30,307
其中 - 新加坡	15,190	-	97	333	-	15,620
發展中亞洲及太平洋地區	18,751	1,689	2,723	7,697	-	30,860
其中 - 中國	12,341	169	867	5,945	-	19,322
<u>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已發展經濟體	15,922	6,701	4,496	3,565	-	30,684
離岸中心	10,701	462	2,056	24,431	-	37,650
其中 - 香港	1,545	325	1,664	24,128	-	27,662
其中 - 新加坡	9,135	-	392	149	-	9,676
發展中亞洲及太平洋地區	17,664	1,688	3,575	3,320	-	26,247
其中 - 中國	13,040	171	1,641	1,999	-	16,851

一般而言，倘貸款由並非客戶所在地之另一國家內之某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風險轉移便會產生。

各地域分佈及交易對手之區分是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報表 MA (BS) 29 “國際銀行業務統計資料申報表” 的指引而界定。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續)

4. 已減值資產之減值準備：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綜合減值準備	1,141,641	1,315,213
個別減值準備		
- 就客戶貸款作出	1,567,860	1,048,700
- 就貿易票據作出	-	-
- 其他投資	-	-
	2,709,501	2,363,913

管理層視情況所需會就個別貸款及墊款或其他風險作出個別減值準備。

綜合減值準備是根據 SFRS(I)9 採用的前瞻性預期信貸損失模型而作出。

5. 已減值貸款

	抵押品價值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減值貸款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抵押品價值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減值貸款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減值貸款總額	387,049	2,877,124	-	1,684,624
(佔客戶貸款總額百分比)	(0.61%)	(4.56%)	(0.00%)	(2.58%)
就該等貸款所作之個別減值準備		1,567,860		1,048,700
按國家分類				
香港		562,500		-
中國		2,314,624		1,684,624
新加坡		-		-
其他		-		-
已減值貸款總額		2,877,124		1,684,624

以上已減值貸款之地區分析，乃是按客戶所在地作出地域分類，並已計及風險轉移。一般而言，倘貸款由並非客戶所在地之另一國家內之某一方擔保，風險轉移便會產生。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續)

6. 逾期貸款

	抵押品價值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逾期貸款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抵押品價值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逾期貸款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已逾期				
三個月或以下但超過一個月 (佔客戶貸款總額百分比)	- (0.00%)	- (0.00%)	- (0.00%)	- (0.00%)
六個月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佔客戶貸款總額百分比)	- (0.00%)	- (0.00%)	- (0.00%)	- (0.00%)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六個月 (佔客戶貸款總額百分比)	- (0.00%)	- (0.00%)	- (0.00%)	484,624 (0.74%)
一年以上 (佔客戶貸款總額百分比)	- (0.00%)	502,362 (0.80%)	- (0.00%)	- (0.00%)
逾期貸款總額	-	502,362	-	484,624
持作逾期貸款的抵押品價值：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持作逾期貸款已覆蓋部分的抵押品當前市值		-	-	
逾期貸款的已覆蓋部分		-	-	
逾期貸款的未覆蓋部分		502,362	484,624	
逾期貸款的個別減值準備		204,310	205,162	
按國家分類				
香港		-	-	
中國		502,362	484,624	
新加坡		-	-	
其他		-	-	
逾期貸款總額		502,362	484,624	

以上逾期貸款之地區分析，乃是按客戶所在地作出地域分類，並已計及風險轉移。一般而言，倘貸款由並非客戶所在地之另一國家內之某一方擔保，風險轉移便會產生。

- 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經重組客戶貸款（不包括重組還款後仍逾期超過三個月以上之貸款，此逾期貸款已列於第6項內）的金額為零（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為零）。
- 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行對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並無任何逾期、經重組或減值貸款（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為零）。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續)

9. 逾期貿易票據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票據已逾期		
三個月或以下但超過一個月	-	-
六個月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	-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六個月	-	-
一年以上	-	-
總逾期貿易票據	-	-

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行並無其他逾期資產（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為零）。

10. 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行並沒有任何收回資產（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為零）。

11. 所承受的外匯風險：

如個別外匯之持倉淨額（按絕對數值計）佔所有外匯淨持倉額的 10%或以上，其持倉淨額便予以披露如下。

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美元	人民幣	總額
現貨資產	59,876	29,015	88,891
現貨負債	(65,412)	(18,501)	(83,913)
遠期買入	755,253	334,459	1,089,712
遠期賣出	(748,134)	(347,194)	(1,095,328)
期權淨持倉量	556	19	575
長（短）盤淨額	2,139	(2,202)	(63)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美元	人民幣	總額
現貨資產	43,696	29,364	73,060
現貨負債	(60,819)	(7,131)	(67,950)
遠期買入	795,007	432,838	1,227,845
遠期賣出	(765,939)	(456,763)	(1,222,702)
期權淨持倉量	(9)	(42)	(51)
長（短）盤淨額	11,936	(1,734)	10,202

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行並無任何結構性倉盤淨額（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為零）。

期權淨持倉量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於 MA (BS) 6 “外幣持倉申報表”所載之得爾塔加權持倉計算。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續)

12. 對內地非銀行對手方的風險承擔：

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交易對手	[甲] 資產負債表內的 風險額 港幣百萬元	[乙] 資產負債表外的 風險額 港幣百萬元	[甲] + [乙] 風險總額 港幣百萬元
1. 中央政府或其持有的企業、其子公司、及其持有多數股份的合資企業	11,990	1,883	13,873
2. 地方政府或其持有的企業、其子公司、及其持有多數股份的合資企業	2,267	-	2,267
3. 居於中國內地的公民；中國內地註冊企業、其子公司、及其持有多數股份的合資企業；和中央或地方政府持有少數股份的中國內地註冊企業	5,544	6,569	12,113
4. 中央政府持有少數股份的非中國內地註冊企業（不包括在項目 (1) 內）	3,323	270	3,593
5. 地方政府持有少數股份的非中國內地註冊企業（不包括在項目 (2) 內）	1,822	-	1,822
6. 對非內地註冊公司（不包括在項目 (1) 至 (5) 內）及非居於中國內地的公民而所受信貸用於中國內地	5,908	2,810	8,718
7. 其他交易對手本行認為有關風險為非銀行客戶的內地風險	78	-	78
總額	30,932	11,532	42,464
扣除減值準備後的總資產	178,545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額佔總資產的百分比	17.32%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對手	[甲] 資產負債表內的 風險額 港幣百萬元	[乙] 資產負債表外的 風險額 港幣百萬元	[甲] + [乙] 風險總額 港幣百萬元
1. 中央政府或其持有的企業、其子公司、及其持有多數股份的合資企業	13,637	1,036	14,673
2. 地方政府或其持有的企業、其子公司、及其持有多數股份的合資企業	2,137	-	2,137
3. 居於中國內地的公民；中國內地註冊企業、其子公司、及其持有多數股份的合資企業；和中央或地方政府持有少數股份的中國內地註冊企業	5,614	5,702	11,316
4. 中央政府持有少數股份的非中國內地註冊企業（不包括在項目 (1) 內）	1,984	7	1,991
5. 地方政府持有少數股份的非中國內地註冊企業（不包括在項目 (2) 內）	1,758	-	1,758
6. 對非內地註冊公司（不包括在項目 (1) 至 (5) 內）及非居於中國內地的公民而所受信貸用於中國內地	8,227	1,866	10,093
7. 其他交易對手本行認為有關風險為非銀行客戶的內地風險	-	-	-
總額	33,357	8,611	41,968
扣除減值準備後的總資產	142,031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額佔總資產的百分比	23.49%		

IV.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項目資料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或然負債及承擔		
(i) 合約 / 名義金額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7,874	4,029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610,564	610,564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126,789	1,053,988
其他承擔		
– 超過一年	22,524,083	16,300,372
– 一年或以下	26,296,270	20,226,159
其他 (包括遠期資產購買, 股票及證券的未繳足部分, 遠期 有期存款以及有追索權的資產出售或其他交易)	8,984,061	-
	59,549,641	38,195,112

或然負債及承擔是與信貸有關的工具。合約金額是指合約額被悉數提取而客戶又拖欠不還時所涉及的風險金額。

衍生工具

(i) 合約 / 名義金額		
匯率合約	1,529,332,248	1,573,490,346
利率合約	957,053,224	848,781,291
其他	781,127	5,212
	2,487,166,599	2,422,276,849

有關金額以總額計算，並未計入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

這些工具之合約 / 名義金額指於資產負債表日仍未平倉之交易額，並不是風險金額。

(ii) 公平價值總計		
匯率合約	(269,407)	(1,430,809)
利率合約	(82,340)	(432,092)
其他	4,662	99
	(347,085)	(1,862,802)

V. 流動資產資料

1. 流動性維持比率

	季度終結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季度終結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季度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70.46%	57.32%

每季度的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是根據每個曆月的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的簡單平均數來計算的。

2. 核心資金比率

	季度終結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季度終結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季度平均核心資金比率	120.77%	100.67%

每季度的平均核心資金比率是根據每個曆月的平均核心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數來計算的。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行在不影響日常營運下無法按時履行到期財務義務，導致不可接受的成本或損失的風險。

本行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是華僑銀行集團風險管理流程的一部分。本行的流動性和資金狀況是在香港集中管理的。

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的是在本行的風險可承受水平內，有效管理流動性及資金來源風險，確保本行能按時履行其財務義務並支持新的業務機會。這包括維持多元化的資金來源，以及持有充足的流動資產，以滿足在正常及壓力情景下的流動性需求，同時兼顧成本效益。

為達成此目標，本行已實施全面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和政策，建立一致的指引和標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持續監督並定期檢討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其與業務策略和風險可承受水平保持一致。

流動性風險是根據現金流錯配計量，在正常營運和市場受壓情景下基於合同和行為兩種基礎進行預測。我們監控集中度水平和監管流動性比率，以評估資金來源多元化和抗風險能力，並設有預警指標，以便識別市場發展可能帶來的潛在流動性風險。

我們定期就各種不利情景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本身事件和市場事件對我們流動性風險狀況的潛在影響。測試結果為融資策略、流動資金政策及應急融資計劃提供依據，以盡量降低任何流動資金緊縮的影響。

我們持續監控流動性風險狀況，確保其符合已核准的流動性風險限額和觸發機制，並與我們的風險可承受水平和監管要求保持一致。我們已建立嚴格的審查和監督流程，以便及時報告和糾正任何限額例外情況。

流動資金由司庫按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方針進行日常管理。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並定期檢視我們的流動性風險狀況，以確保其與我們的業務策略和風險可承受水平保持一致。市場風險管理負責對流動性指標進行獨立的風險評估和報告，供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

本行將流動資產維持在超過監管要求的水平，以減輕潛在的流動性風險和符合危機期間流動資金需求。這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有價債務證券。

V. 流動資產資料 (續)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續)

本行還維持多樣化的資金來源，包括非銀行客戶存款和來自銀行間市場的融資。為了進一步延長資金的期限，本行發行不同到期日的存款證，並在公平交易的基礎上進行集團內部融資，從而確保了一個具有韌性和適應性的融資策略。

本行已制定應急融資計劃，列明應對流動資金危機的策略、在緊急情況下彌補現金流量不足的程序及相關部門在緊急情況下的責任。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最少每年對應急融資計劃進行一次更新和審查，以確保該項計劃隨著時間的推移保持可靠。除與金管局商定的流動風險限額及比率外，如有任何跡象顯示流動資金出現嚴重問題，而可能會觸發應急融資計劃，本行將會盡快知會金管局。

乙部—華僑銀行集團資料 (綜合數字)

以新加坡幣報告及列示 (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港幣 1 元 = 新加坡幣 0.165075,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 1 元 = 新加坡幣 0.165072, 於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為港幣 1 元 = 新加坡幣 0.162298)。

I. 資本及資本充足比率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幣百萬元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幣百萬元
(i) 股本及儲備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7,844	17,887
- 股東資本總額 [#]	65,166	63,570
(ii) 綜合資本充足比率	18.2%	19.4%

II. 其他財務資料

	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幣百萬元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幣百萬元
(i) 總資產	729,887	675,688
(ii) 總負債	664,721	612,118
(iii) 非銀行客戶總貸款及墊款包括票據 (已扣除綜合及個別減值準備)	359,888	336,692
(iv) 非銀行客戶存款	458,922	428,286
	截至二〇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幣百萬元	截至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幣百萬元
(v) 稅前盈利	5,174	4,598

[#]: 包含非控制性股權

III. 銀行概述

華僑銀行乃一間在新加坡成立的有限公司，其香港分行提供銀行及金融相關服務給銀行及非銀行客戶。

華僑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遵從披露方案的聲明

本人，韋耀，是華僑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聲明以上披露的資料乃完全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內容並無錯誤或含誤導性。

簽名：



日期：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